

广东天富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广东天富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重大事项存在不确定性，于 2016 年 12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http://www.neeq.com.cn>）披露了《关于重大事项暂停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82），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12 月 20 日开市起暂停股票转让。停牌期间，公司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分别于 2016 年 12 月 29 日、2017 年 1 月 13 日、2017 年 1 月 26 日、2017 年 2 月 16 日披露了《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6-084、2017-001、2017-003、2017-004），并于 2017 年 3 月 16 日披露了《广东天富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18）。

延期恢复转让期间，公司继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分别于 2017 年 3 月 22 日、3 月 30 日披露了《广东天富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20、2017-021）。

自公司停牌以来，公司正与有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重大事项工作，积极论证重大事项方案。因本次重大事项涉及的工作及流程复杂，相关程序仍在进行中，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

益，保证信息披露公平，避免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天富电气，证券代码：831421）将继续暂停转让。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天富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4月7日

A red circular ink stamp is positioned over the company name and date. The stamp features a five-pointed star in the center. The text "广东天富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Guangdong Tianfu Electric Co., Ltd.) is curved along the top inner edge, and "董事会" (Board of Directors) is curved along the bottom inner edge. The date "2017年4月7日" is printed at the bottom of the stamp.